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 2023 年度株洲市环卫行业“双随机、一
公开”行政检查结果的公示

执法主体名称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检查类型	行政执法检查
检查内容	1.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办理情况； 2. 是否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 是否按照要求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 4. 是否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演练，配备相应安全设施，保证安全生产工作需要； 5. 是否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检查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行政相对人名称	湖南向往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类型	法人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3MA4L1CG54T
法定代表人姓名	谭东山
证件类型	执法证

证件号码	贺军：18020099002；许杰：18020099003
检查结果	1、该公司已办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2、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车辆设备正常运行、并配置了相关消防设备，公司也定期对司机进行安全生产培训。 4、公司相关管理制度齐全。
检查决定	责令 年 月 日前改正
检查日期	2023 年 6 月 2 日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 2023 年度株洲市环卫行业“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检查结果的公示

执法主体名称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检查类型	行政执法检查
检查内容	1.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办理情况； 2. 是否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 是否按照要求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 4. 是否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演练，配备相应安全设施，保证安全生产工作需要； 5. 是否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检查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行政相对人名称	湖南锦耘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类型	法人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11MABLYY573U
法定代表人姓名	林 峭
证件类型	执法证

证件号码	贺军：18020099002；许杰：18020099003
检查结果	1、该公司已办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2、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车辆设备正常运行、并配置了相关消防设备，公司也定期对司机进行安全生产培训。 4、公司相关管理制度齐全。
检查决定	责令 年 月 日前改正
检查日期	2023 年 6 月 2 日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 2023 年度株洲市环卫行业“双随机、一
公开”行政检查结果的公示

执法主体名称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检查类型	行政执法检查
检查内容	1.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办理情况； 2. 是否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 是否按照要求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 4. 是否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演练，配备相应安全设施，保证安全生产工作需要； 5. 是否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检查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行政相对人名称	株洲润泽天园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类型	法人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0680344324W
法定代表人姓名	欧阳初雪
证件类型	执法证

证件号码	贺军：18020099002；许杰：18020099003
检查结果	1、该公司已办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2、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车辆设备正常运行、并配置了相关消防设备，公司也定期对司机进行安全生产培训。 4、公司相关管理制度齐全。
检查决定	责令 年 月 日前改正
检查日期	2023 年 6 月 2 日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对 2023 年度株洲市环卫行业“双随机、一
公开”行政检查结果的公示

执法主体名称	株洲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检查类型	行政执法检查
检查内容	1.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办理情况； 2. 是否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 是否按照要求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保证设施、设备运行良好； 4. 是否按要求开展安全生产培训、演练，配备相应安全设施，保证安全生产工作需要； 5. 是否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检查依据	《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行政相对人名称	湖南蓝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行政相对人类型	法人
行政相对人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03MA4L1CG54T
法定代表人姓名	文虎龙
证件类型	执法证

证件号码	贺军：18020099002；许杰：18020099003
检查结果	1、该公司已办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2、具有固定办公、车辆停放场所。 3、车辆设备正常运行、并配置了相关消防设备，公司也定期对司机进行安全生产培训。 4、公司相关管理制度齐全。
检查决定	责令 年 月 日前改正
检查日期	2023 年 6 月 2 日